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LYK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飛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998)

## 更新公告

本公告乃飛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茲提述(1)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八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i)建議重組；(ii)建議採納新大綱及細則；(iii)建議終止現有購股權計劃及採納新購股權計劃；及(iv)建議委任候任董事；(2)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七月九日、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延遲寄發通函；(3)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三日、二零二零年二月三日、二零二零年五月四日、二零二零年八月三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復牌進展更新資料；(4)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5)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6)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九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內部控制審閱結果；(7)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及(8)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一日、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日之每月更新公告(統稱「該等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復牌更新資料

誠如該等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進一步延遲新上市申請時間。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三日，聯交所已批准將本公司遞交新上市申請的期限延長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及各相關方現正緊密合作以編製及最終確定該通函並為新上市申請作準備。

本公司將適時作出進一步公告，以知會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有關本公司的上市地位。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或擬買賣股份或本公司其他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 持續暫停股份買賣

因應本公司要求，股份已自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股份將繼續停牌，直至另行通知以及完全達成復牌條件及聯交所可能施加之其他進一步條件為止。

承董事會命  
飛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錢曾琮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六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錢曾琮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朱健宏先生及朱國和先生。